



2014年11月14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提请注意以下信息。

谨提及2014年10月31日主席声明(SC/11626)，其中安全理事会成员对炮击和空中轰炸(例如使用桶装炸弹)表示关切。据称在2014年10月29日向伊德利布省流离失所者营地投掷了桶装炸弹。我谨提出以下几点看法：

1. 除位于叙利亚-土耳其边界或土耳其境内的流离失所者营地之外，伊德利布省没有任何此类营地。
2.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土耳其已达成一项协定，规定战机和直升机不得进入距离边界5公里以内的地区。
3. 土耳其当局指出，一架叙利亚直升机最近因超过允许进入的边界地区而被击落。

根据上述各点，我们可以说，没有任何战机和直升机向流离失所者营地投掷桶装炸弹或任何其他武器。叙利亚-土耳其边界的所有营地都位于上述协定规定的叙利亚空军不能前往的地区，而且超出叙利亚地面武器的射程。叙利亚政府从未将营地中的本国人民作为攻击目标，而且也永远不会这样做。相反，叙利亚敦促他们返回祖国。

请将本函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巴沙尔·贾法里(签名)

